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4 年 3 月 18 日上午 8:30 在公司外事会议室召开。有关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13 年 3 月 12 日通过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由专人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其中独立董事 4 名）。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詹灵芝女士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以记名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公司 201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三、审议《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年报摘要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编号为 2014-005 的《2013 年年度报告摘要》，年报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四、审议《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审字[2014]第 1202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13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02,680,252.46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 20,268,025.25 元，本公司 2013 年度净利润在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元后，加上上年度转入本年度的可分配利润 1,033,510,596.30 元，减去上年度应付股利 47,183,250.42 元，公司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 155, 698, 405. 85 元。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13 年末总股本 943, 665, 00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未分配利润按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7, 183, 250. 45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公司本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公司预计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见公司公告：2014-006）

在对该项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詹灵芝、王功著依法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同意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公司关于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八、审议《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向银行申请贷款综合授信额度。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九、审议《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执行公司财务审计的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审计时间充分，审计人员配置合理，具备较高的执业能力，经审计后的财务报告能充分反映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十、审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 201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结果及薪酬执行情况报告》



2013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执行《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公司拟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处置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经营发展战略和投资规划，结合当前证券市场状况并考虑公司资产配置状况和经营、投资活动资金的实际需求，董事会授权经营层，拟对公司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合法方式进行处置（处置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交易、转融通业务等），并按要求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截止 2014 年 3 月 18 日，公司持有广发证券 12,893 万股。本议案有效期为股东大会批准后 12 个月，本次处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涉及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的议案》

公司目前自有资金较为充裕，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在不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决定以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投资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初始投资 30,000 万元以内）。投资品种限于债券、基金、理财产品、股票二级市场投资、申购新股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证券投资行为（以上投资品种均不含证券衍生品），投资期限：期限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项议案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制订有《证券投资内部控制制度》，对证券投资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责任部门及责任人等方面均作了详细规定，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同时公司持续进行市场分析和调研，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控风险。目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较好，现金流量充裕，为防止资金闲置，公司在严控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短期投资，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十三、审议《公司关于 2014 年度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了发挥各子公司市场融资功能，满足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拟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2014 年度生产经营性融资活动提供担保。



《公司关于 2014 年度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4-008）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该项议案，并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公司独立董事 2013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将于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上作《公司独立董事 2013 年度述职报告》。

十五、审议《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 2014 年度拟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财务审计机构，拟支付年度报酬 60 万元；拟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拟支付年度报酬 20 万元。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公司关于增聘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总经理王功著先生提名，第六届董事会拟增聘戴黄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聘任之日 2014 年 3 月 18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27 日止。

戴黄清：男，1965 年 10 月出生，本科学历，工学学士，工程师，中共党员。1988 年参加工作，历任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计划处销售员、处长助理、副处长、监事。现任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兼经营计划处处长。

戴黄清先生与本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 35,289 股、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于聘任公司高管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

十七、审议《关于召开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14 年 4 月 10 日（星期四）上午 9：30 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召开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4-009）。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八日